

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四月

# 福建省政府施政報告

機密

福建省政府主席劉建緒

MG  
D693.62  
1093

福  
建  
省  
政  
府  
施  
政  
報  
告



3 1763 1923 8

# 福建省政府施政報告目次

## 一、簡化政務

## 二、地方自治

- 〔一〕自治組織
- 〔二〕自治財政
- 〔三〕自治事業

## 三、財政糧政

- 〔一〕財政
- 〔二〕糧政

## 四、經濟

- 〔一〕農業
- 〔二〕工礦
- 〔三〕交通
- 〔四〕合作事業

## 五、教育

## 六、衛生

## 七、軍事

- 〔一〕保安
- 〔二〕防空
- 〔三〕兵役

# 福建省政府施政報告



福建今為東南較完整之省區，僅廈門福州二市。於蘇連江長樂金門四縣縣城陷於敵手。然就其本身條件而言，固非多缺。蓋以山嶽環結，夾溪通海，平原肥沃，人口稠密。其經濟文化於沿海七省間最落後。自國以來，內亂頻仍，民無寧日。繼而割據，人民陷於兵燹之亂者二十餘年。已至國心散平，方專撫輯。而義抗戰軍興，徵調頻繁。尤以太平洋戰爭爆發後，僑匯斷絕，僑眷破產，土產停滯。農村枯窘，益以敵寇之迫近，交通阻隔，物價之暴漲，社會經濟乃倍增艱困。三十二年九月，建清來主是邦，承陳前主席之後，濟規畫隨，朝夕電勉，未敢稍懈。唯是環境既上大變，省制旋又改革，乃集中全力，以簡化政務。充實基層，期以完成地方自治。實效較時動員。頃者自行檢討，雖覺進步甚微。然地方秩序尚屬鞏固，動員業務大致完成。以盲地方自治。則民志鼓舞，若過成立。各項事業粗具規模，雖以財政萬分拮据，雜項在所不免，然已獲獲統籌，漸杜浮濫。經濟設施，則糧食增產年三十萬担，足可自給。整頓交通，開闢水利，亦著成效。防疫保健，則藥劑設備之製造年有增加，兵糧征募，則數額時有超出。年來各地匪窟肅清，政令自易貫徹。借以社會經濟未由控制，與價造漸實效。影響所及。行政效率不免增進。學校經費尤為低昂，一般政務亦未劇除淨盡。至於本府內部事務，亦甚整頓。本省人專制度，原較完善；近年雖因會議紛甚鉅，仍能維持不墜。會計統計，亦均認真辦理，尤以預算決算均及時完成，而決算總數竟達預算總數百分之九十二，其迅速確實，均較本省記錄。茲編不復贅述。

今者反攻在即，更當實事求是，貫徹。元首簡化行政加強後事之意旨。以謀在敵後樹立堅強堡壘。庶能及時策應。促成勝利。茲述其梗概如次：

## 一、簡化政務

本省自三十二年起，即厲行行政三聯制，每年舉行政務巡察與檢討會議。以實地考核為改進之根本，其最收實效者，厥為此舉之簡化。

一、機構之整頓 本省行政機關，除遵照中央頒行之省府組織法設置外，因推行新政，舉辦專案，歷年頗有增設，後

福建省政府施政報告

乃不免繁冗，省級機構，原有四廳八局二局。三、二、二合併為四廳四局。審、裁、選、員逾千。總計省級，日僅五六百餘人，內學校醫院及各種技術機關，佔過半數，普通行政，員不滿二千，已為有限。縣政府組織亦由八科三室，縮為四科二室，五六等縣，則僅二科二室。其員額三十二年度較多者一百三十七人，最少者六十四人，三十四年度較多有七十四人，最少者二十九人。其餘事業機關，亦多按各縣實際情況，及其辦理成績，酌量裁併。區署則一律裁撤。鄉鎮保甲則予編併，三十三年度鄉保數較二十九年減少五百九十五鄉鎮，四千九百二十二保。總計三十三與三十四兩年，各縣共裁撤員五萬、本省經費約二萬萬元，公米四千萬斤，內是省縣海軍級、員均得同等待遇，如人員負担，不致驟增。

二、合署辦公 本省原為首先實行合署辦公之一省，乃自選設永安後，因避空襲，散處四郊，公文高轉，不免遲滯，秘書文書，亦多浪費，且一旦有變，疏散為難。遂於去歲決定集合辦公，庶符合署之實，而收庶幾之效。其總務、文書、人事、會計、統計，均集中辦理；而以節餘人員分別派遣。充實專員分署學校及技術機關。計集合辦公者十五單位，原一千三百人，留省者僅六百餘人。其餘或派專署服務，或派後方保管檔案，或已志願從軍。實行以來，已有三月底文處理，殊為迅速；業務聯繫，亦較密切。萬一有變，亦可從容應付，而得集中全力，配合軍政作戰。

三、簡化行政手續 本府於簡化行政手續，已實行四種辦法。(一)分層負責核稿，自三十二年發施行，頗著成效。其法係分文稿為甲乙丙三種，甲種由主席判行，乙種由主管機關長官判行，丙種由主管科室長官判行，因各級，員，咸知謹慎，重要事件，並無專擅脫節之弊。一般文件，處理既較便捷。各機關長官乃得節省時間，充分考慮政務。(二)為節省開會時間，凡各種委員會，分別於省務會議及動員會議舉行時，另提議事日程，附帶解決。頗為便利。(三)減少表報，最近經檢討結果，本府飭縣填報之表冊，共達二百五十種，經取消合併七十九種，其餘亦經簡化格式或減少填報次數。並訂有辦法，防止以後添增。(四)減少法規。本省單行法規，三十年以前共一千五百餘種，近年積極整理，大半刪汰，同時設法避免新訂法規，三十一年新增者三百餘種，三十二年減為二百種，三十三年則僅一百餘種。

四、設計考核之強化 本省於三十一年度即分設政務巡察團，遍巡各縣，繼即舉行總檢討會議，詳研施政得失，以為改進張本。竊以是項辦法，確能使設計考核執行三者聯為一氣，其後即按年舉行，方式迭有改善，近自本府實行集合辦公之後，所有現導人員，均派駐各區專署，由專員率領，巡視各縣。除業務考察外，並測驗縣級人員程度指導民黨機關，監察縣政交代，清查公有財產，既以節省旅費，亦使專署充盡其督察之任務。三十三年度檢討會議，於檢討過去優劣之外，復能針對實況，議定改革辦法，限期執行。至於各年度工作計劃之編製，亦復迭有改進，自本年度起，各縣均能於年度開始前配合預算呈本府核定，并經本府檢討會議討論其優劣得失，今知各縣，俾地方有裕，確能為有計劃之推進。

## 二、地方自治

本省於二十九年開始研擬實施新縣制，在國內為最實行省份之一。五年以來，雖已規模粗具，而因種種條件之限制，未能盡如理想。尤以民衆組織未收實效，自治財政尙少基礎。本省現已制定方案，力謀補救，唯茲事體大，端賴各方之協力，始易收效也。

### (一)自治組織

二十九年以前，本省縣以下組織，為縣、區、聯保、保、甲。新縣制實施後，聯保改為鄉鎮，區署漸次裁撤。當時縣設五科，分宰民財建設及兵役事務。二十九年首先增設會計室，其後陸續增設農政地政、社會各料。戶政室，及指導員。三十二年，以縣政機構過於龐大，行政效率反見低微，乃縮為民財稅教軍五科，秘書會計二室，員額最多者一百三十七人，最少者六十餘人，三十三年度減為最高額九十六人，最低額五十人。三十四年度復減為最高額七十四人，最低額二十九人，五六等縣僅設二科二室，蓋已繁緒之至矣。

本省保甲原有相當基礎，故聯保改編鄉鎮，進行極為順利。二十九年一月，就原有之一千九百二十七聯保，一萬六千董百八十五保，一十七萬二千六百六十二甲，改編為一千四百二十八鄉鎮，一萬五千六百九十二保，一十七萬零六百四十七甲。成立鄉鎮公所保辦公處，實施保甲長民選。近兩年重新編查保甲，擴大鄉鎮區域，充實鄉鎮公所機構，三十三年度調查結果，全省僅九百三十三鄉鎮，一萬零七百七十保，十四萬零五十三甲，而鄉鎮公所則自二股擴為四股，且將依鄉鎮區域設立之各種行政組織，撥歸鄉鎮公所指揮監督。鄉鎮人員待遇，亦予提高，薪俸自二十元至一百六十元不等，另給生活補助費，與縣級人員平等，鄉鎮長另給特別辦公費用，其現任股主任以下、員，則分縣案中甄別，由行政專員督導辦理，故鄉鎮人員素質大見提高，各縣鄉鎮長多有大學畢業生充任者，本年並已分期實施鄉鎮長民選。

至於地方民意機關，本省二十九年度首先完成各縣保民大會；及戶長會議之規程。三十一年，臨時鄉鎮民代表會先行成立，由各保保民大會選出臨時鄉鎮民代表二人組織之，並將當選之代表，調集縣市訓練所參加自治講習一星期，以增進其政治智能。廿年已有二十六縣正式成立鄉鎮民代表會，本年可完全改選，賦予選舉鄉鎮長之職權，縣臨時參議會則於三十三年度完全成立，本年亦將改選為縣參議會，檢討各縣民意機關之活動情形，尙有如下缺點：(一)因對於現行法令認識不夠，致所議辦法或不合現行法令，或理想不切實際，遂使縣政府執行困難。對於政府之設施，亦多所疑慮，因而詢問頻繁，引起不

福建省政府施政報告

四

必要之口舌。(二)缺乏整頓精神，在各項公共福利建設與整頓，而治少積極。宣導與協助，開會時外則建議，閉會時則退處旁觀，致有決而不行之病。(三)黨派歧視，其所編各案，雖以財政建設各部門包括無遺，但多屬技術建議，而缺少通盤計劃，致於實際甚少裨益。本府為救濟此項缺點，除揭印重訂法令及手冊外，并資成專署勸加輔導。

(二)自治財政

本省財政，原極紊亂。三十四年方着手建立預算，經費苛雜，百不一存。二十九年度今實施新縣制，事業繁興，支出浩大，因特積極整理稅捐及地方公產，撥給省費之款，並增加補助費，以資挹注。惟縣地方尚無展開之稅源，收支仍難平衡。迨三十一年財政收支系統變更，自治財政自成一系，收入漸有增加。然較之物價指數，乃墜乎其後。加以年來各種動員業務，均須地方陪墊，於縣運法頻繁，轉致預算內收支為大。

四年來本省自治財政收入，呈激增之勢。三十一年為一萬一千六百餘萬元，三十二年為一萬六千八百餘萬元，三十三年度為六萬六千三百餘萬元，三十四年度預算為十五萬九千餘萬元，其收要在稅收與公產之整理，公營事業之舉辦，以及地方捐款之發動。本省財政歷年來以省稅增加，房舖地稅及雜捐為主。三十年後一律廢除，而課稅收入，則賴房產主要財源。三十一年度占預算百分之二十三，三十二年度則占百分之四一。六。中央規定合法稅捐，均依法征收，且訂定縣市收支程序，統一管理各項收入憑證，征收稅款依照公庫法起扣數繳公庫，杜絕積壓或挪用公款之弊。三十三年度起，並就各縣政府設置財務稽核員一人至四人，稽核指導征收機關及人員之征收事宜，以期各項稅收悉納正軌，剔除一切流弊。

各縣公產公產會於二十八年一度清理，其收入二十九年度為二萬餘元，三十年為五十六萬餘元。三十一及三十二兩年，再行清理，計全省各縣共有公產八十八萬三千餘畝，年收租谷十四萬餘担，租金一百二十四萬餘元，各項公款二千八百九十八萬餘元。財產收入，三十一年為三百二十四萬餘元，三十二年為一千五百萬元，三十三年預算為二千三百萬元。較之三十年度，已增加百倍。三十四年度預算為二萬七千餘萬元，其中包括救濟基金之華惠在內也。

由財政支出之清獎觀察，亦足見本省自治事業之發展。歷年縣財政支出均以政支為首，三十二年以後則其他支出居首，其次則為保安、行政、教育、文化支出，所謂其他支出，即公教員役生活津貼。以三十四年度預算論，其他支出為十萬萬五千萬元，佔總數三分之二。保安支出為一萬二千萬元，佔總數十二分之一；行政支出為八千七百萬元，居第三位，教育支出為六千六百餘萬元，居第四位，經濟建設支出三千萬元，居第五位。平均每縣已不過五十萬元，其最少者年僅七萬元，以此區區之款，而欲發展地方產業，豈亦難矣。

然今日民衆長處痛苦者，乃為預算外之負擔，如軍政訓令差價之等類，不征工征料等項，據本年三月統計結果，各縣費



福建省五年來推行地方自治進展概況圖

(29年—33年)

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(1-14) and rows, detailing administrative and financial data for various counties in Fujian province from 1940 to 1944. Columns include population, land area, and government structure.

註



派發薪津，尤以陸軍較多之縣爲甚。如古田縣薪一係，居民僅一千餘家，亦才僱用字試派派派派工合計僅四十四名。又如連縣全縣僅二十三萬人，而去歲在工達七十萬工以上。近蒙中央明令停發薪津工專，民困稍解。本府更實行統一攤派辦法，藉免弊端。然欲根除攤派之弊，務須增開自治財源，並寬籌動員費用，不致就地籌款。則民衆負擔，庶可減輕。

### (二)自治事業

地方自治事業，依中央所頒實施方案，皆有清查戶口、規定地價、開墾荒地、實行造產、整理財政、健全機構、訓練民衆、開闢交通、設立學校、推行合作、辦理警察、推行衛生、實施救卹、厲行新生活等十四事。本省向係平均發展，故辦理多具，而展伸維艱。今年乃決定根據各縣實況，與人民財力之所及，並考察原有事業辦理成績，分別兼併或充實之，而以每縣集中力量辦好一二樞要事業爲目標。舉例言之，由於藥品器材之缺乏，將三十餘之衛生院縮小組織，由十四人縮爲七人辦理衛生行政及體格檢查，兼任縣校人員之診察，另擇八縣予以加強。其人員由十餘人增至三十八，藥品器材病床等均儘力充實之，使能担任民衆診療。經此改革後，各項事業雖略有凌縮，而內容反較實際，且易臻發展矣。茲就各項事業成果列表於後，以備查考。

檢討本省自治事業之最大缺點，厥在衆組織之未收實效。蓋地方自治原以人民爲主體，若人民仍立於被動地位，則事業之推動，勢必事倍功半。本省年來明定組織民衆爲中心工作，輪數字言，亦復甚有足觀。僅三十三年度，增植人民團體四百二十九單位，會員逾六萬人。受訓之人兵團組織會員四十萬人，合作社職員三十九萬餘人，國民兵集中訓練七萬五千餘人，成人班學生四十一萬餘人。果能發生效用，以數萬數十萬有組織之民衆，其有自治之能力亦甚宏偉。而其實不然。推究其故，蓋由於組織種類繁多，既不能互相配合，共謀發展，又不能集中力量，擇要辦理，益以幹部素質不良，方式未切實際，不獨未與民衆打成一片，甚且藉此苛擾聚斂。本省現正請求對策，短期簡要易行，不耗兵力，不誤農時，而能確實掌握民衆。其初或不免失之迂緩，然積久見效，或易克普及也。

## 三、財政糧政

### (一)財政

本省以地方貧薄，財政向來拮据。自二十四年迄二十六年，曾先後發行公債二千三百餘萬元。三十一年財政改組後，因

物價暴漲，較後四年，相差百倍，而預算增加，殊為有限。計三十一年度歲出預算為九千一百餘萬元，雖較三十年度增加一百六十六餘萬元，實屬內有一千七百餘萬元係補助各縣，六百七十三萬元專供還債。實際僅六千七百萬元，較前約減八百萬元。

三十一年度歲出預算，奉令核列一萬七千五百五十三萬元。雖較三十一年度增加八千四百三十六萬餘元。惟其間如分配各縣市稅支出三千七百五十六萬元，係由省派轉分發各縣市。另又增列實物補助費五千七百六十萬元，係公糧給與之變價，由財糧兩部自行轉賬之數字，又如債務支出二百八十萬元，係在償債之用。均於歲出無補。故在實際上三十二年度撥省經費部份，僅七千七百五十六萬元。

三十三年度歲出預算，奉令核列二萬八千五百八十八萬元。除分配縣市國稅支出六千二百六十八萬元，及公糧支出八千一百萬元均於歲出無補之外，實際撥省經費部份僅一萬四千二百餘萬元。當因物價漲動，預算執行未久，各機關經費即感不敷，於是通盤籌劃，把九柱。決定凡各機關各項經費，於分配總表內保留二成之數，由府統籌支配。凡預算內所列經費非急需等款，均自即日起停止撥發。由府統籌支配，非經特准不任支用。上列各項停止支用之款共二百餘萬元，併同保留二成款以之移充各項必要追加經費。差可維持。奉准追加之款共達一萬零二千萬元。其中追加生活補助支用及保警支出為最鉅。

本年度預算，奉令核列二萬八千五百餘萬元。縣市國稅補助費與公糧價款均未列入，較較之上年歲資增一倍。然物價之增漲，固不止一倍。則其拮据可見矣。

其尤感困難者，則財力動員是也。本省於節儲募債等項動員工作，向不落後。節儲成績，年有超出。乃年來比額驟增，民力不勝負荷。以三十三年度言，計有三十一年度公債一萬七千餘萬元，公益儲蓄十二萬萬元，合計達十三萬七千餘萬元。兩筆並舉，顯此失彼。且歷年公債券既未能及時配發，或又缺乏小額券，致影響募債信用。現田賦征實甫告結束，公益儲蓄尚在撥征，而歲金虧損又已發露，在基層人員，既感棘手，而人民亦覺紛繁，如何統籌配合，殊有待吾人之審慎研討也。

## (二)糧政

福建為首倡田賦征實省份，唯以創制之初，倉庫配置缺乏，多折征現款。三十年始完全征收實物。是年配額一百三十八萬市石，除減免一度淪陷之閩縣五縣配額五萬餘市石外，實應征一百三十三萬九千一百八十二市石，結果征起一百二十萬市

在有者，積貯在九歲以上。茲將第一屆全國征實穀統計表中之、列第七位。三十一年度征實穀額一百六十一萬市石，征起一百九十萬餘石，征購配額一百萬石，除撥購二十七萬石外，又征起九十二萬餘石，帶征公學糧原額八十萬石，征起八十六萬餘石，總計超征八十四萬市石，列全國第一位。三十二年度維持超征記錄。部定征實一百八十萬石，征借一百萬石，共計二百八十萬市石。超征三十七萬九千餘石。三十三年度。保持超征紀錄，部定征實一百八十萬石，征借一百萬石，共計二百八十萬市石，超征三十七萬五千餘石。三十三年度。田賦部定征實一百八十五萬石，征借二十五萬石，再加累進征借一十三萬石，共計三百二十三萬石。比較之，年多徵四十三萬石。而本省原定賦額，經復查更正，又減少三十餘萬元，是賦額業已減少，而征數配額反增加多，加以關稅、運江、長樂、福清四縣被敵侵擾，無計征收者約一十五萬石，但仍征到二百九十三萬餘石，已逾九成。此項賦稅征收，兩年來亦突飛猛進，三十一年為一百三十二萬餘元，三十一年度實達一千九百六十四萬餘元，超過中央配額二成以上。三十三年度征起二千三百八十餘萬元，又超征四百餘萬元。

本省原為缺糧省份，戰前洋米輸入，年二百餘萬石，比年致力增產，雖可自給，然所增多屬雜糧，農民終歲勤勞，僅以蕃薯果腹，米谷則大部貢獻國家，所存無幾。本府為應備應變，乃於三十一年起清理過去八年積存，並決定增籌四十八萬石。清理結果，僅得各十八萬餘石，款二百十六萬餘元，增籌所得亦僅三萬餘石，款九十六萬元。三十二年度奉令籌募一百六十萬石，超出上年募額幾及四倍，兼因水旱為災，晚稻歉收，籌募更屬困難，僅募得各十萬石，款一百七十六萬餘元。三十三年度奉配額各額一百萬市石，已募到二十萬餘石。

本省糧政最感棘手者，一為糧倉不敷，一為運輸困難。蓋本省每年征額連同縣級公糧，約四百萬石，而倉容僅一百三十餘萬石，餘多委託地方士紳或保甲長代管，其多有偷貨高利者，病其此為甚，不府屢欲大舉建倉，乃因部定審核手續甚繁，俟其核定，工料日漲，糾須另造預算，以延延數年，未能實現。再則本省產糧地區。多在閩西山地，陸運耗費既巨，水運則溪流湍急，冬水易涸，夏水暴洪，常有阻礙。兼以船隻與麻袋均甚不敷，其調度乃愈困難。幸賴地方民衆協力，兩年來尚能供應需求。唯是挑運口糧太少，人民踴躍頗重，去年九月乃決定于限價米加收業務費，俾挑運口糧能加倍發給，餘如船舶之建造，麻袋之收購，亦以盡力辦理，請求綢緞發便，供應無缺。

## 四、經濟

本省工業發達後，礦藏未開，而農產亦復甚奇，雖有漁鹽冰糖茶葉葡萄酒紙張特產，而戰時銷路壅滯，大半衰落。近一年來，因政局影響，益感艱困。唯歷年致力均產，不無成效，尤以糧食收著，茲分述各項經濟建設於後：

(一) 農業

本省食糧作物，以稻穀為大宗，小麥、甘薯、芋等雜糧次之。就前食糧供應，平均每年不足二百五十餘萬担，除以雜糧補救，每年平均約二百餘萬担，抗戰以後，漸趨斷絕，而軍民食之供應，則有增無減，糧食漸感不足。據二十九、三十兩年度本省食糧調查，糧食開闢，遠趨發展，而增產工作，乃為急務。是年全省各作物種植面積，達七百三十九萬七千五百餘畝，其中小麥一項，即達三百四十一萬八千三百餘畝，增產食糧至鉅。其他各項增產工作，自三十年起，亦經遵照中央頒布之糧食增產計劃六綱，切實推動，收效亦宏。最近三年來，本省糧食產量達於價格平穩供應無缺之境，而三十二年產糧專省名額，且能略一部少餘糧，供應食糧。

四年來推行糧食增產結果，推行面積達一千一百餘萬畝，每年增產約三百餘萬担，茲將推行面積而論，則增加食糧種植面積一項工作，如減種增植等佔總數百分之九十七強，提高單位面積產量一項工作，如推廣優良稻種等，僅佔總數百分之六弱。以增產成效，則前者佔百分之九十七強，後者僅佔百分之三弱。蓋從高單位面積產量工作，需要優良種子肥料藥劑等肥料及技術指導，非急促同胞能奏宏效。年來試驗結果，適合本省風土者計有二十一優良品種。其推廣面積，三十一年僅七千七百三十八市畝，三十二年則增至八萬六千七百三十五市畝，至於增加食糧種植面積工作，祇需督促指導，即可造成增產風氣，推行較易。如推廣冬耕，三十年計七百三十九萬七千五百三十五市畝，三十二年則增至一千零三十七萬五千五百四十五市畝，三十二年為一千一百二十一萬四千六百八十四市畝，推行範圍之廣，收效之鉅，均佔各項工作第一位。

本省水被原料，如蠶絲羊毛，毫無出產，棉麻織品，亦屬有限。三十二年經積極推廣植棉工作，購入棉子一萬七千斤，海發建陽、邵侯、仙遊、龍岩等三十七縣推廣植棉，計整地棉田一百五十七畝，推廣棉田二千零八十二市畝，另指導農民利用土五種植二千市畝，總計達四千餘畝。三十二年推廣植棉面積增至一萬二千畝，計產皮棉二千餘担。足證本省並非絕對不可植棉，而本省氣候，至四月起多雨，棉花苗期，無多缺苗，又就地有限，人多不足，大而兼集中生產，阻礙多端。若使每一農戶，於長途運送年種棉花一二分地，則衣被堪充材料所得棉花，均能自產自用，此後即提倡一戶二分地植棉運動，假以二三年，產河棉棉。而推廣芋薯之推廣，每年亦可增收萬餘担。

本省農委改良工作，除糧食增產植棉之外，於病蟲害之防治、茶稻之引種，農產品之利用，獸藥血清之製造等等，莫不悉力以赴。最近之技術改良者成效，一為米糠製造醬油之發明，如能普遍推行，年可節省小麥三十萬担，又以各類食糧及醬油，所取有剩，不至於船米，為本省果產開一大銷場。

自三十二年產糧發生後，除因水漲而減本省之心工作之一。以型上七七萬畝者不遺與訂之項田二處。小型上靈泉

瓊水亦則各縣普通興辦，兩年奉已完工程之受益田款。其達百餘萬畝。不復復徵谷十萬石，為民出水利貸款。又不省稅山隨習舊案，每致山崩河溢，良田變為沙邱。因開闢起為廉價之具汀河田，試行水土保持，四年以來已獲成效。三十三年復撥十萬石，自惠安縣辦理水土保持工程，現正謀劃設計，期以最少經費完成之。

唯欲農事改良普及實效；農村生產年有增加，則農民之痛苦，不能不盡力減除。本省於三十一年即在龍岩試行扶植自耕農政策，唯以資金所限，僅辦四個鄉鎮。董事雖大，目前僅可為局部試驗。當務之急，仍在改良稅收，減省征工，以恤民力，廢止攤派，取持廉利貨，以蘇民困。

### (二) 工廠

本省手工業頗發達，其最著者為紙業、漆器、瓷業、製糖業。本府自廿七年起，即從事於紙業瓷業之改良。所產改良紙及德化瓷器品質甚優。至省營企業，則有企業公司，實收資本二千一百萬元，現有織工、電工、紡織、製藥、工藝、留化、磨粉、印刷造紙等廠場九、永安等處電廠六。

一、織工廠：可製造工作母機如引擎、車床、刨床、銑床等；日用機械如農具、印刷機、碾米機、磨粉機等。

二、電工廠：有線電工廠以電話機及五門、十門、二十門、一百門各種總機為大宗，並製引擎發火器等。無線電工廠製有塔製造五瓦、十五瓦、四十瓦、一百瓦、二百瓦收發報機，及各種大小安培及伏而脫各種電流。電燈表絲包線等。電池工場A電、B電、T電、光弱小電、蓄電池、陰陽鉛片及電池原料紅千粉墨烟等。電機工廠製造各式變壓器、紗絞線、電鈴線及修理各種電機等，該廠產品，東南各廠僅為暢銷。

三、紡織廠：每月可製各種布四百疋，各式毛巾二百打，以及各種床毯等，品質俱佳，銷路頗廣。

四、製藥廠：製產包括化學藥類，滅菌安眠劑、膏液劑、丸錠散劑四大類，本年度主要產品為葡萄酒精注射液及凍理脂等。

五、工藝廠：製造建築五金搪瓷器皿科學儀器。醫療用具等。

其地以化工場所產之鑄鐵鉗，磨粉工場所製之各號麵粉，均切取時需要。

本省地質調查，始於廿四年。中間一度停辦，二十九年恢復，設地質土壤調查所主其事，隸建設廳。調查結果，本省鐵、錳、以鐵鑛蘊藏最富，此外尚有金、銀、銅、鉛、鋅、錫、硫、明礬、瓷土、石墨、滑石、凍石、水晶、石灰岩、板岩等。鐵礦估計產量在一萬萬噸以上，於全國各省中，僅次遼甯，而質則較遼甯為優。土壤調查結果，對於分類系統，土壤發育狀況，土性，肥力及分布，利用等項，已大致瞭然；土壤種類共有紅壤、黃壤、灰棕壤、灰壤、礫物質濕土、腐

特質濕土，鹽土，黑色石灰土，沖積土，殘積土及風積土等，較貧瘠之土壤增加八種土類，而中壤中壤土，灰壤及高山草原之貧瘠，及土壤之鹽化等，亦占百分之九。本省土壤之保水性，鹽基飽和度極低，養分中以磷質最缺乏，腐植質之量亦少，土壤對磷質之吸收力頗大，或係中鹽鹼土之一般性質。熟利用宜，礦物質濕土與沖土質為本省主要農田土壤，灰壤及沖積土亦極重要，均宜開闢。

三、交通

(一) 公路 本省公路於去年十六年歲歲落改機構，開始修築，二十三年後，確定全省公路網計劃，全面積極趕修。至抗戰軍興止，共計完成醫道省道支線四千三百七十七英里。迨二十七年以後，沿海公路迭次奉令停建，現在所修公路僅一千二百一十公里。三十三年秋，為適應軍事需要，修復建設至自化公路八十三公里，業已完成。又興築邵武建甯至泰甯公路一百二十七英里，尚未竣工。

本省公路大半係於剿匪期中，由兵工興築，各項工程均因陋就簡，急湍旋坡，隨處皆是，橋樑涵洞，亦多未合工程標準。其主要特點平均每一八公里，有橋樑一座，每一公里有涵洞一座，故改善工程，需款浩大。歷年雖有改善，然以經費所限，未能普遍徹底。如欲徹底改善，使路基坡度在百分之十以下，溝道半徑在二十公尺以上，路案儘量維持雙車道，則改善數字約有土方二十三萬五千立方，石方九萬立方，橋涵須須重至十五萬。而中央撥款僅一千三百萬元，經商南北各段加以改善，總計現有永久式或半永久之橋樑已達八百公尺。在昔旅客多視本省公路為畏途，但經歷年改善以後，益以管理之嚴密，肇事次數大減。舊年一年度上期公路肇事五五，內覆傷三次，計死四人，傷十八人，七月以後，即無此類事件發生。

本省公路經營管理局現有客車一百六十三輛，其中大部份缺料停修，可以行駛者，約計客車卅五輛，貨車廿六輛，油濟車五輛，客貨混合車二輛，共六十八輛。又擬建設立動力燃料廠，利用煤礦，提煉汽油，現每月產油，極油松柴油各達六千加侖，獨獲油八百加侖，疏本省官營客貨運輸需要，差足應付。此種油，每桶加倉行稅十英里，對於汽車農具之保養，極為便利，可與的索汽油媲美，而成本則遠較低廉。本省運輸多山，木炭不能普遍行板，酒精原料缺乏，成本又高，自檢站發明後，本省交通得以維持，實為一大貢獻。

(二) 航運 本省航運，以閩江為主，共支流北達浙南，西達廣東，幾遍全省之半，崇安、浦城、邵武、甯化而下，即瀕小舟遊於劍津。南平福州間，雖隆冬水淺，汽艇亦可暢行，實本省經濟之大動脈。

閩江輪船業，原分上游下游兩部份，以福州為界。上游輪汽船航線，自福州起可至南平、沙縣、長樂。二十八年冬

本省為健全戰時運輸機關，促進航業發展起見，督導航商合組閩江船務股份有限公司，於二十九年一月間成立。經致力修造船塢改良設備後，榕莊間上水航行時間，自數日縮短至一日夜，商旗稱便。去歲促督導下游，平水兩線航商合組公司。故福州撤退時，閩江平水下游三輪船公司全部輪船在逃散。七日七夜，拒出軍公運前，事後即將全部輪船九十艘又員工二千餘人撤退，忠貞服務，殊堪嘉許；惟撤退後員工生活困難，當經本府電華行救濟發給救濟費一十萬元。

閩江自南平以上，分為沙溪建溪富屯溪三大支流，沙溪自永安以達三南平，貫通閩省中心，於地航運甚為發達，惟以灘瀨阻滯，航行困難，三十一年冬，經商辦華北水務委員會在閩設立沙溪工程處，督于建設，前後舉撥工程費一百二十萬元，辦竣工程二十處，會商工程十處，因工料騰漲，原預算不敷得辦。然溪水汽艇已可上溯永安附近之其川、神益閩口交通甚大。

南平至水口之劍溪，流急豐富，可通民船，惟因險峻狹窄，過險時間。爰於三十二年分別於其盛。現南平附近之蛇頭灘，老虎灘，羅漢精灘及龍版灘等四處，大部已炸炸先竣，航行稱便。此外汀江、九龍江、晉江及建溪富屯溪等水系測勘工作，亦正從事進行，以備日後之整治。

(三) 郵政 本省郵政設備，在三十二年以前，除交通部所辦各地電報及少數民營市內電話外，別無建設。二十三年間，建設廳設電話工程隊，首先着手架設各公路行車電話，截至二十九年止，先後架設者凡一千五百六十一處。抗戰軍興後，對於郵政之具送電話線路有限，本省加架之行車電話又係單線，沿途掛機甚多，傳遞遲緩，對於軍政及防務情報之傳遞均欠靈活，遂飭由建設廳開始架設同線，以應需要。自二十六年起至三十二年止，先後架設一千四百七十五公里，半為三十一、二兩年所架設。三十三年新架設者，計永安經清流至浦化一段三〇公里，建甌經屏南至壽寧一段二二七公里。

各縣地方電報，於二十九年間，已粗具規模，至三十一年底，全省各縣均已架設電話一萬一千二百六十一公里；已成聯縣話網三千七百五十六公里半，總計一萬四千九百七十七公里半。

(四) 合作事業

本省合作事業，自二十六年以後，頗有進展，單位合作社二十六萬二千五百零八社，社員二十三萬餘人，股金二十六萬餘元，三十二年依法登記者已有八千六百三十社，社員五十六萬餘人，股金增至一十二百二十九萬九千。最為二十六年之四十七倍，現各縣合作社均已依新制改組。計有縣級合作社十六社，鄉鎮合作社四百八十二社，市鎮合作社四百三十三社。鄉鎮合作社佔全省總額百分之五十，保合作社佔全省總額百分之四十，鄉鎮合作社平均每社有社員二百二十八人，保合作社每社有社員六十三人，又各類專營合作社五千二百三十四社。



三十三年度各種合作貸款預足萬九千萬元。除各種貸款一千四百萬元尚在核放中外，其餘僅貸出四千六百餘萬元。蓋因受期短、手續繁、農氏教育程度差，辦理申借手續，輾轉周折，而失用款時效。一方既感貸款過低，資金短絀。一方又未能將已列入預算之貸款全部貸放，如何解決此矛盾現象，而求得合作事業之順利發展，殊有待於金融機關之協力也。

## 五、教育

本省山嶽重疊，交通梗阻，文化高低，頗為懸殊，沿海學校雖多，復受教會影響，未流所至，不免墮隨之弊。來自民間以來，政局動盪，治安紊亂，教育乃愈益墮廢；閩粵後學校停閉三分之一。二十三年方着手整頓，只後於各縣矣。近年愈趨直進，發展頗速，惟是根底較淺，校格猶多。以言學校數量，則二十三年以前，全省小學及幼稚園總數，為三千零二十一校，其中私立學校，約佔三分之一。二十九年開始推行國民教育，特設中心學校八百三十五校，國民學校三千一百七十四校，私立小學五百二十五校。迨三十三年終，中心學校，已達一千三百三十四校，國民學校四千四百一十三校，合省立私立者共為六千一百五十六校。越過兩條一校之標準。中學省立者廿校，縣立者五十四校，私立者六十三校。職業學校省立者十二校。省立師範及縣立簡師各十一校。綜計中等學校達二百校，平均每縣已逾三校。高等教育，省立者則有醫學院、農學院，師範專科學校，皆二十七年以後新設者，此外有國立廈門大學、暨南大學，私立協和大學等，綜計全省共有專科以上學校十一所，其數均不為不多矣。

唯是近年物價波動太劇，教育蒙害甚深。師資日益缺乏，設備日益簡陋，膳食日益粗劣，其結果不僅學生程度降低，體魄亦愈羸弱。學校則多有虛設；學風尤近浮囂。本府鑒於問題之嚴重，乃謀補救之道。於中等學校則廣設公費生，予以公膳津貼之補助；并設置工場，製造自然科學教具。於國民學校則籌募國教基金，以期解決經費之困難。兩年來籌得田產六萬畝，連同現金債券等共值八萬萬元，年得孳息萬餘元，現金六十餘萬元。其數僅足供全省小學教師三分之一之食米，距自給之程度尚遠。蓋學校分佈既未平均，管理亦未盡善，又因舊有學產，多為政府接管，人民疑慮未泯，不願大登斥賣。經本年檢討會議再三研究，決定仿湘贛各省成法，以國教基金及舊有之學產，劃交各保學董會公管，辦理商民學校，貧瘠地區另予補助。政府則集中全力，辦理中心學校，充實師資以設以爲示範，並增設督學，加強管理。如此即可激起人民興學風氣，以資財政之艱難，復可提高學校素質，以杜浮濫之弊。對全省中等學校，亦擬盡盤考核，嚴加淘汰，省立專科以上學校，則增設設備及研究費用，以自國立院校之標準。

此外，本省又設有研究院，內分工業、農林、動植物、社會科學等四研究所及土壤試驗區。現有研究人員百十餘人，並聘請省內各大學教授兼任研究員。其研究工作以學理與應用並重為原則，期與本省經濟建設計劃密切配合，關於工業研究部份，計有醇製煤油代柴油及汽油，利用本省銀礦及纖維原料試驗照相及幻燈材料，由茶油提煉代用潤滑油，植物染料之提煉，纖維及標準日規之製成等。關於農林研究部份，農學組以作物遺傳、育種生理及栽培之研究為主體，林學組則注重於採集調查，與林木種子及造林之試驗研究。關於動植物研究部份，計有高等植物及植物地理之研究，下等植物分類及生活之研究，經濟植物之研究與調查，青雉動物分類及分佈之研究，昆蟲分類與經濟昆蟲之研究調查，對於省內八之戴雲山脈，已作多次之調查採集。社會科學研究則注重於本省農村經濟之剖析與國際政治經濟之研究。土壤試驗區，設在長汀之河田，其間因山林侵蝕，泥沙為雨水冲刷，泰溪發七，漸成砂邱。試驗工作，曾在河水防砂，造田利用荒地，使復耕業，工程頗為艱鉅。而本省類似河田之地方尚多，尤以惠安金縣範圍最廣，故河田試驗之結果如何，關係本省農業經濟至大。

## 六、衛生

人口減少，瘧疾衰退，疫癘流行，在福建已成特殊嚴重之問題。據道光九年調查，福建人口為一千七百萬，民國元年即減至一千五百七十餘萬，平均每年減少一萬一千餘人。此後減退更甚，至二十一年一千僅一百餘萬人，竟減退五分之一。以官人而體格，歷次檢驗壯丁與學生體格，發現多致身體瘦弱，較一般估計我國人民體重身長之平均數字，尚有不逮，匪傳染病如鼠疫霍亂，地方病如麻瘋與各種寄生白病，均為害甚烈，瘧疾尤為普遍，其發給全在經濟枯竭，文化落後，陋習未改，致環境衛生惡劣之故。是界本府對於衛生建設，甚為注重，二十三年已有民政府衛生科之設置，迄後增設各種醫療與防疫機構，至二十九年乃成立衛生處，各種衛生機構漸次併歸該處，而效率因以大增。現所屬衛生機構計有防疫大隊，衛生試驗所，衛生材料廠，省立醫院三所，省立產院及分院三所，各縣區衛生院六十五處，另有企業公司主辦之製藥廠一所，衛生局，查已普及各縣。

一 各省立醫院及各縣衛生院，主要工作仍為醫療，因本省留醫甚少，戰前調查，以廈門福州之繁盛，平均每一千六百八人始有一兩醫師，沿海省份如福寧，平均每一萬人始有一百醫師，內地更無論矣。自衛生院機構普遍設後，年有百萬人體得免費或減價之醫療，近兩年因藥品缺乏，就診人數驟減，仍有七十餘萬人。

衛生教育與環境衛生亦由各衛生院辦理。二十八年八月，為鑑於實地衛生教育起見，由衛生廳成立衛生教育品製造室，分文字、模型、圖書、玩具等四組，除文字組出品概係贈送外，餘概成本廉價出售，推行極廣，收效頗宏。近復通令各縣切實加強健康教育委員會之組織，充實學校衛生室，及加緊訓練學校衛生隊。三十三年度，實辦理學生健康檢查八萬餘人，矯正牙病缺點三萬三千餘人。對於有關環境衛生事宜，如飲水改善，垃圾處理，糞廁管理，整理溝渠，改善民居，有關衛生店場管理，舉行夏令衛生運動，皆訂足辦法，通飭各縣施行，雖多數遵辦，然以財力及技術所限，未能盡如期望。

本省疫病，以鼠疫最為猖獗，歷年死亡人數，就二十五年至三十二年所知數字為六千五百餘人，其死亡率為百分之七十六、六，次為霍亂，死亡一千九百餘人，死亡率為百分之二四、三，然實際遠不止此數。三十二年鼠疫蔓延三十餘縣，死亡四千餘人，為近十年最烈之一次。三十三年度又死亡三千八百餘人。本省為求根絕鼠疫，曾設法自製疫苗，尙著成效。三十二年鼠疫可注射二十萬人。過去東陽縣所需疫苗，大半由軍政部委託本省代製，至於防疫工作，則由師役大隊及各縣防疫委員會辦理，三十一年度接種人達十七萬，預防注射人數達二十四萬，三十二年增至二十六萬。然省防疫隊僅一百二十八人，平均每縣不足二人故於疫病之防檢，尙難普及。

此外，有關衛生方面之調查研究，檢驗分析，由衛生試驗所處理，對於本省地方病之發現與診檢。禁煙禁毒，檢發裁判，防疫檢查及臨牀診斷，頗有貢獻。本省所製藥品，三十三年有八十三種，近兩年又增加五十八種，共計一百四十一種。本省自製疫苗，三十三年已增至三十萬餘瓶，各種疫苗則達五百六十萬公撮，較三十二年度增加一倍。除本省使用外，並供應鄰省及國軍。

本省為絕對禁煙區域，禁煙計劃於二十九年年底完成。唯本省多山，殘匪集中誘種，海外烏款，被販盤踞，更難控實。禁煙政策，故煙迄未。擬絕本省每屆春季烟苗出土時，即派員密查剷除。結果發現煙苗縣區，三千九百六單位、種烟九百畝，三十二年十五單位，種烟一千餘畝三十二年度十二單位，種烟一千餘畝，皆予剷除。自二十九年止三十二年止，且將各地殘匪解決，起獲葉文龍匪吳存土一千餘斤，剿捕建甌東游區煙匪湖墩。故三十三年度雖仍查獲十二單位偷種，但面積僅有十三畝，足證歷年查剷之效矣。

## 七、軍事

(一)保安

本省在昔匪徒聚斂割據，政令未始統一，閩匪逆平之後，乃發參查編團隊。剪除匪類，惟匪類抗擊爆發，華匪或切據據  
稱雄，恣意割據；或陽就宣稱，而暗通敵僑。數剿匪工作，迄未稍懈。三十年來，曾有閩北之陳茂商、張春元、閩東之丁處  
期、泰順古、吳榮欽、閩南之周煥文、閩南之吳輝、林宗炳各股，尤以安溪之郭宗，王謀育，高雲龍諸匪，積二十年之匪武  
，迭經剿撫，均不就範，其勢最大，勇者亦最夥。而閩北閩南各股，歷在公路初車，勢亦猖獗。乃訂定地方巡警分層負責辦  
法，以零星散匪黃成各區嚴密清剿，俾保安團隊得專力蕩平股匪。三：一年北之陳茂商、盧榮，張春元，龍溪邊境之吳輝，  
閩東之泰順古，李榜恩，吳榮欽，劉家烈各股，均于清除。三十二年度又清剿股匪安溪之郭宗，王謀育，高雲龍，宣  
翠閣，閩西之周煥文，林宗炳，閩北之江高兵，鄭智，馬勳領，張輝慶，閩東之丁處期等，匪首多數正法。七月間敵僑任閩  
東利用阿善社大刀會煽惑民作亂，總巡派派兵，一鼓平定。總辦同善社重要股之軍兵，以杜亂源。匪患此亦恍惚於符咒  
之失敗紛請會新。總計一年中清滅股匪三十四股，斃匪一千一百二十九名，傷匪一百三十八名，俘匪四百八十名，自新匪九  
百二十四名，尚獲煙土槍二挺，步槍一千三百九十枝，手槍二百五十七枝。

三十三手巡緝清剿，將閩東匪類劉宗茂，閩西匪類蕭廣榮正法，又擊潰股匪八股，斃匪十八股，執獲者九股，擊獲匪首  
王運山董老實等及其他股匪七十餘人，斃匪百餘人，投誠收編者三百餘人。直徑長槍一百二十餘枝，短槍八十五枝，機槍  
二挺。故兩年春季防甚為安適，目下本省僅有少數奸匪，潛伏浙贛粵毗連之山壑，及閩南陷區一帶，俟藉虛偽宣傳以濟其窮  
。故今後本省整肅方策，已不在軍事而在政治矣。

歷年以側重治安之故，保安經費支絀，竟係預算首項，故自去年起乃厲行節減。先是本省原有十保安團，兩特務大隊，  
其中第六團担任海防，因圍接埔地方，故平乃編併三團，僅餘七團，而以四團編併安縱隊，拱衛海防。裝備則每團配有重機  
槍十二挺，輕機槍五十挺，迫擊砲四門，每兵配有槍二手榴彈。附設之軍械所，專修理槍枝外，且能仿製輕機槍。至於  
各縣之實衛武力，去年亦裁減甚多，每縣少則一分隊，多不過三中隊，兼備兵團。區保安司令部，原係直轄部隊，去年則  
指定一個大隊由該司令部直接指揮，運用自較靈活。唯是保安兵特選不低，服裝費大感不足，三十三年度僅一千六百餘萬充  
尙不敢徒造早服之用。深望中央有以改善之。

本省保安團隊自三年參加海防戰鬥序列之後，與敵僑搏鬥，大小戰役凡數十次。其規模較大者，乃三十一年九月免復稽清  
長嶺平潭三縣及用日涓湖二島各役。前後傷匪敵僑一千四百餘人，而沿海各縣自衛隊，亦帶毀擊敵僑，時有匪徒。尤以平  
潭黑山前陸孤立海上，常有敵艦掠過，而軍兵堅韌奮取，初亦少信，故結屢建戰功。去年九月福州三縣匪徒，民亦屢次  
奮起抗敵，攻入市郊。刺擊各縣民兵面為核心，加緊巡訓民衆，期能策應反攻，收復失土。

本省防空，原設薄弱。三十一年始設防空司令部。徵集佈置特報網，改良通訊設備，並修訂防空報，現全省劃分為六區，編組軍警民衆，按季舉行防空演習。各縣又編組步機槍防空商射組。消極方面，現設防護團六十三，聘設專任人員者，兩年來由一團增至五團，受訓團員已二萬七千人。所築防空避難工事，兩年來由二萬八千處增至七萬三千餘處。房舍人數，由二十一萬人增至七十萬人。三十三年復配合延建區長汀兩縣籌備要，起築電話線五百公里。本省氣象局亦與盟軍合作，協助空軍活動。並以各種條件限制，於防空電線之修補，觀察器械之配付，預防設備之充實，均未能充份顧及。此後本省既爲盟軍前進基地之一，自宜迅速改進，以固國防。

(三) 兵役

本省之實行兵役，始於二十六年六月，由民政廳主其事。二十七年二月軍管司令部成立，委省兵役課即由該部辦理，自三十年十月以後，全省蔓延延。福清、惠安、晉江、龍溪等五個師管區，另將縣征兵事務，截至三十三年截止。共徵出壯丁五十二萬名，受訓國兵一百五十九萬人，而全省省甲乙級壯丁一百八十二萬四千七百七十八。是本省壯丁入伍者，已佔數百分之二十三，受訓者則佔數分之八十。然爲奠定全體性之國防基礎，本省兩年來所致力者，不僅限於數量之增加，更進而企求兵役制度之完善樹立。

兵役制度之樹立，旨在壯丁調查。本省自二十八年年起，雖已舉行三次，但猶未臻確實。三十二年度乃就調查方法加以改善，俾與戶口調查融合，免緩徵範圍亦極縮小，審查甚爲嚴格，故調查結果，各縣應征壯丁多有增加，甚且超出一倍，如仙遊等縣是。抽籤方式，亦較前進步，漸趨平均。三十一年舉行征兵競賽，結果除征集兩年征額六萬餘名之外，復超征一萬五千餘名，爲歷屆之最高紀錄。惟本省人民營養較劣，地方疫癘亦多，故應屆壯丁體格較差，多屬身體矮小或其色缺點，並非一時所能補救者也。

改善壯丁待遇，優待征人家屬，關係兵役動員至鉅。本省自二十八年年起，各縣新兵征集所，即已普遍設置。唯以經費難籌，缺陷孔多。三十年末始指定縣府人員兼管，嗣更確足經費來源，設專人管理，內容亦大形改善。設備方面悉照規定，多有設立浴室、娛樂室、書報室、體育場等者。全省徵召征局計有四十四萬六千餘名自二十七年二月，即遵令轉飭。徵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優待委員會，負責辦理一切優待事宜，如精神鼓勵、物質救濟等，咸能遵照中央規定切實施行。所需優待資金，由縣政府設法籌集，歷年來享受優待救濟征屬，計達四十七萬人。兵員征補，因而較前順利。三十三年十月奉令發勳著徵青年候單，即額八千五百人，應征者超出甚距，足見動員成效之一班也。

575

1-1-1

